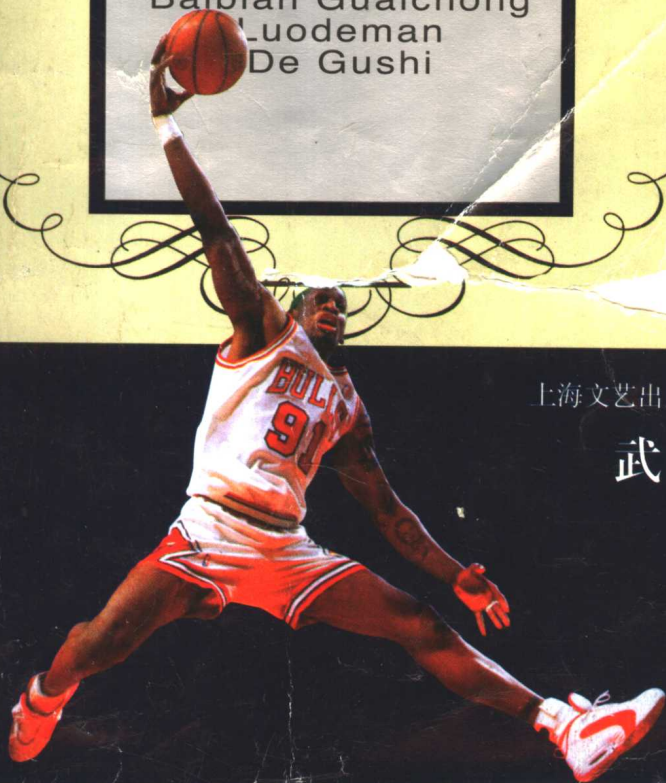


故事会 世界球星故事

“百变怪虫”
罗德曼的故事

"Baibian Guaichong"
Luodeman
De Gushi



上海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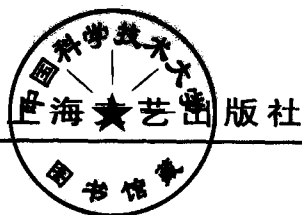
武舟

“百变怪虫”

——罗德曼的故事

故事会 世界球星故事

武 舟



故事会世界球星故事

“百变怪虫”——

罗德曼的故事

本本精彩如锦帛 篇篇璀璨赛珠玑

故事提要

“篮板王”丹尼斯·罗德曼是一位几乎和迈克尔·乔丹齐名，并具有差不多轰动效应和商业价值的篮坛巨星。

但他在赛场内外的许多极端言行，如男扮女装，颠倒雌雄，情场频传绯闻、赌场一掷万金，往往被 NBA 和舆论界视为异端。

然而这丝毫不影响亿万球迷对他的热爱和拥戴。他视篮球如生命，尽职尽责，心甘情愿做“配角”；他真诚坦率，不虚伪，不做作，光明正大，敢作敢为；他富有爱心和同情心，不吸毒，不违法；他充满活力，有幽默感。

他从篮球切入，开辟了一条与众不同的成功之路。

声 明

凡举报印刷假冒、盗版（故事会）及《故事会爱好》者，将最高可获奖赏 1000 元，并受到严密保护。



故事会世界球星故事

Gushihui

Shijieshiqixing Gushi

主 编：何承伟

副主编：吴复新

编 委：

李国强

吴复新

何承伟

陈中朝

“百变怪虫”——

罗德曼的故事

作 者：武 舟

责任编辑：吴复新

封面设计：宫 超

《故事会》编辑部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上海艺文激光电脑排版厂排版

开本 787×1092 1/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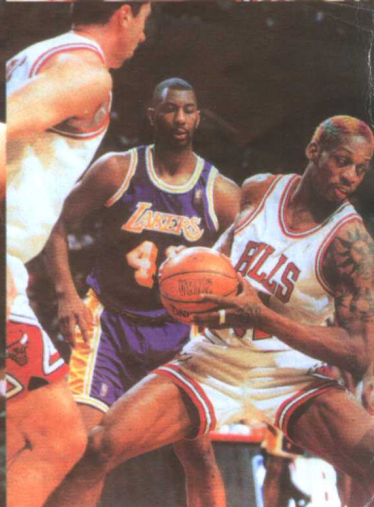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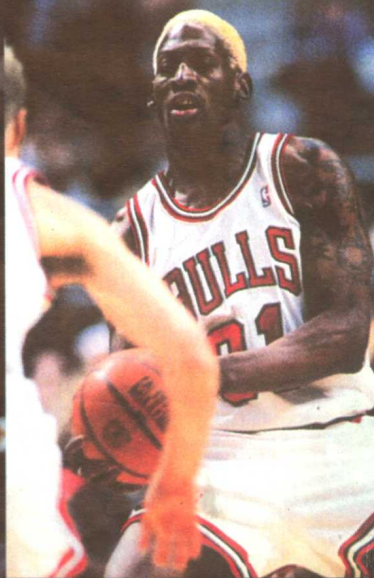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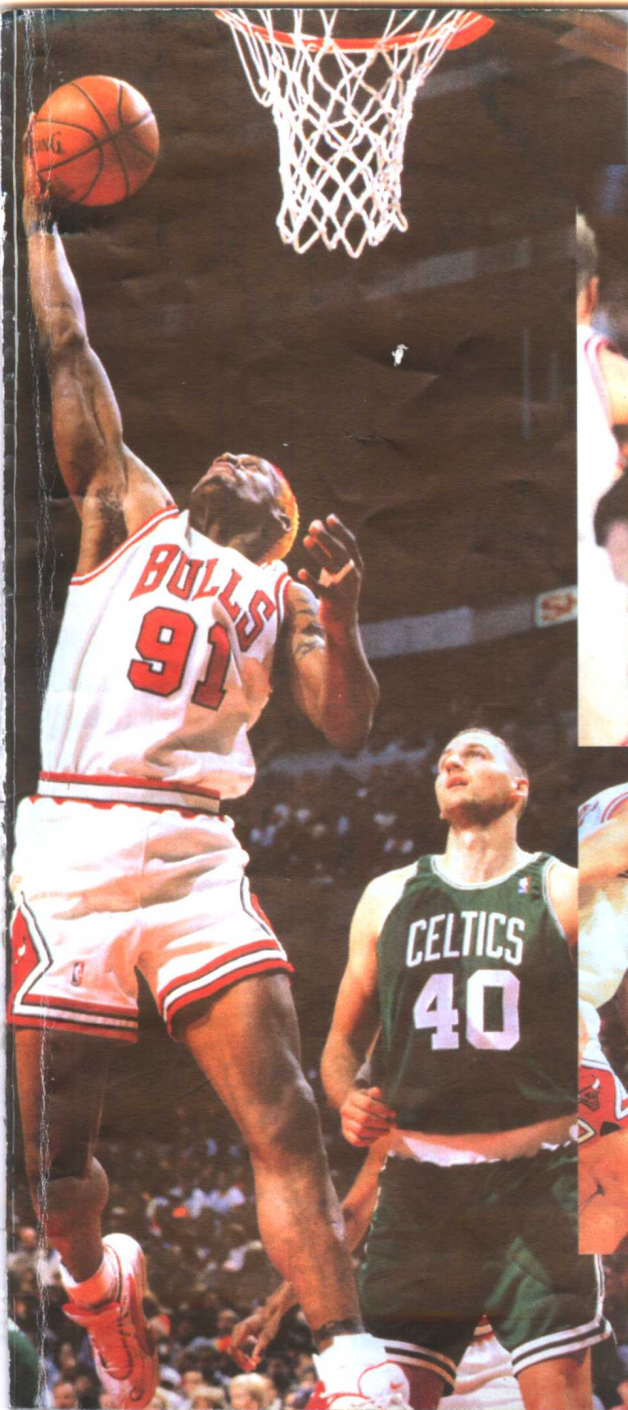
印张 6.125 插页 2 字数 119,000

1999 年 8 月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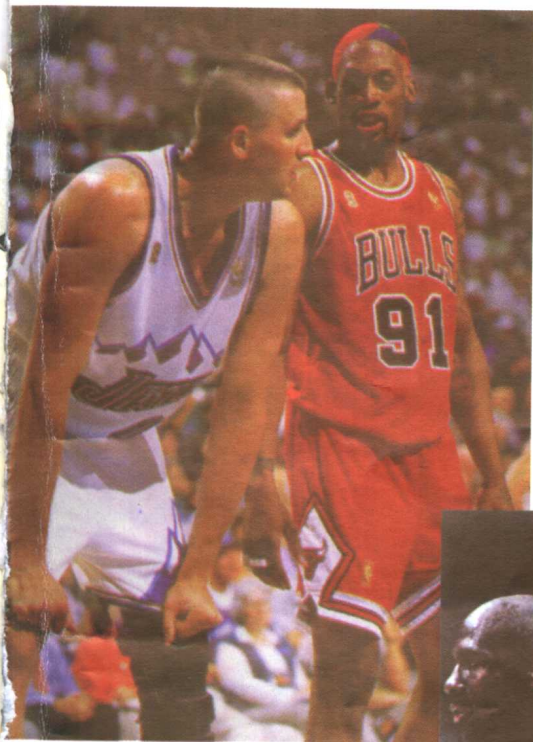
印数：1—5,000 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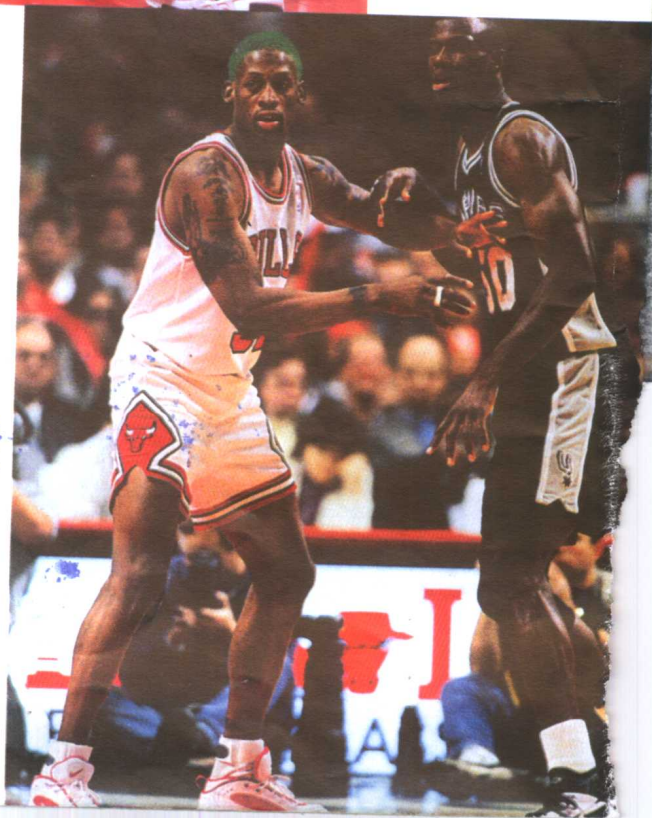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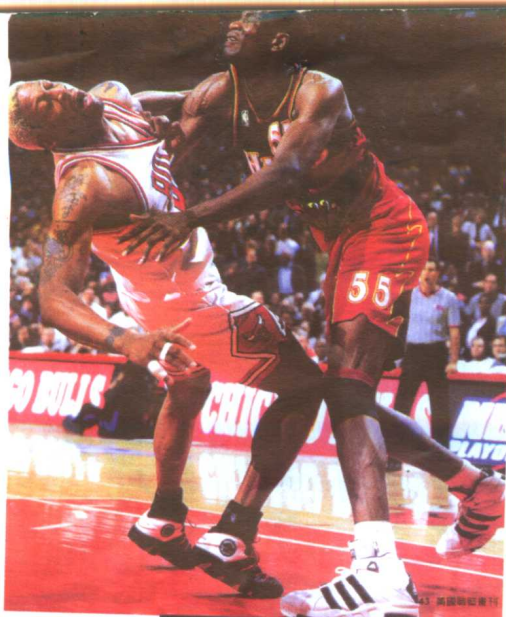
ISBN 7-5321-1932-7/I·1562

定价：6.00 元









引子/怎一个“坏”字了得

在当今 NBA 比赛已风靡全球的时代,有两位球星最引人注目,也最具有轰动效应和商业价值。一位是具有全能技术、但主要凭进攻得分而闻名的迈克尔·乔丹,他曾十次荣获 NBA“得分王”称号,并已拥有六枚 NBA 总冠军戒指;一位是不屑于得分,只专注于篮板和防守的丹尼斯·罗德曼,他曾连续七次登上 NBA“篮板王”宝座,并已拥有五枚 NBA 总冠军戒指。但二者的公众形象迥异:乔丹是个完美自律的“好孩子”,是主流社会的偶像,往往被球迷和舆论界奉若神明;而罗德曼则是个我行我素的“坏孩子”,与主流社会不大合拍,往往被 NBA 和舆论界视为异端。

乔丹的确很好,但罗德曼就真的很坏吗?

诚然,罗德曼在赛场内外的许多极端言行,的确可授人以柄:男扮女装,颠倒雌雄,在情场频传绯闻,在赌场一掷万金……

但这丝毫不影响亿万球迷对他的热爱和拥戴,他视篮球如生命,尽职尽责,心甘情愿做“配角”;他真诚坦率,不虚伪,不做作,光明正大,敢作敢为;他富有爱心和同情心,不吸毒,不违法;他充满活力,有幽默感,可以给

人们带来无穷的乐趣……

其实，罗德曼是一个内涵丰富、个性鲜明的人物，根本不能用“坏”和“好”这样简单的道德判断来评价。在 NBA 历史上，罗德曼的价值和意义就在于，他从篮板切入，开辟了一条与众不同的成功之路，同时以他丰富而鲜明的个性，打破了人们对球员的刻板印象。如果没有罗德曼，NBA 会有现在这样精彩热闹、趣味盎然吗？

目 录

引子 怎一个“坏”字了得 [1]

第一章 少小蹉跎/在人生黑洞中摸索着前进 [1]

第二章 柳暗花明/失而复得的大学深造机遇 [9]

第三章 崭露头角/1986~1988 赛季 [21]

第四章 梦幻岁月/1988~1990 赛季 [35]

第五章 篮板大进/1990~1992 赛季 [48]

第六章 性爱纠葛/与前妻和女友们的恩恩怨怨 [57]

第七章 走向叛逆/1992~1993 赛季 [72]

第八章 特异独行/1993~1994 赛季 [86]

第九章 颠倒雌雄/双性恋心理倾向下的惊世骇俗
[97]

第十章 盖世风流/与性感女神麦当娜的罗曼史
[110]

第十一章 天怒人怨/1994~1995 赛季 [122]

第十二章 转会风波/从圣安东尼奥到芝加哥 [137]

第十三章 否极泰来/1995~1996 赛季 [146]

第十四章 我行我素/1996~1997 赛季 [158]

第十五章 浪子回头/1997~1998 赛季 [172]

第一章 少小蹉跎/在人生黑洞中摸索着前进

与 NBA 许多大牌明星一帆风顺的人生道路不同,丹尼斯·罗德曼从小就是在泥淖中挣扎着混出来的,曾饱尝了人生的辛酸苦辣。

丹尼斯的父亲名叫费兰德·罗德曼(Philander Rodman),年轻时在新泽西州的空军服役。母亲谢莉(Shirley)与父亲结婚以后,就伴随他一起居住在特伦顿市。1961年5月13日,丹尼斯·罗德曼在以紫罗兰作为州花的新泽西首府来到了人世,但后来他的生活道路上却布满了荆棘。过了两年,当他的两个妹妹相继出生后不久,父亲竟抛弃妻子儿女,离家出走了。此后,小罗德曼经常在家里跑来跑去,追问母亲:“爸爸什么时候回来?”母亲知道答案,但为避免让儿子受到没有父亲的伤害,总是用“不久会回来”之类的话安慰他。

由于父亲一去不复返,母亲在特伦顿无依无靠,无力抚养孩子,只好带着3岁的丹尼斯、两岁的黛博拉(Debra)和一岁的金姆(Kim),回到了她的家乡——得克萨斯州的达拉斯。这座城市位置偏僻,没有港口或入海口,周围的农田也不十分肥沃,邻近的沃思堡又一直与之争夺市场。占达拉斯总人口29%的黑人大多居住在

该城南面，罗德曼的新家就安在一个名叫奥克利夫(Oak Cliff,也可意译为“橡木崖”)的贫民区，他和两个妹妹在母亲的拉扯下，伴随着贫困和饥饿逐渐成长。

六十年代后期，达拉斯的种族矛盾还相当激烈，黑人曾组织举行过民权大游行，社区里充满了仇视白人的情绪。每当白人进入黑人居住的贫民区，不是身体挨揍，就是汽车遭到石头、玻璃瓶的袭击。1968年，黑人民权领袖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遇刺之后，幼小的罗德曼曾在奥克利夫的街道上亲眼目睹一群黑人把一个白人活活打死。他们在人行道上对这个白人拳打脚踢，直到他无法动弹，魂归西天。

为了供养三个孩子的生活和读书，母亲谢莉兼做了两三份工作，夜以继日地操劳，可谓历尽艰辛，但仍然入不敷出。孩子们不仅没有父爱，而且难免有时挨饿。因此，童年的罗德曼感到孤独、自卑、害羞，曾遭受过许多的痛苦与伤害，以致在杂货店里总是躲在妈妈的背后。在学校里，罗德曼因为成绩不好，也不讨老师喜欢，加之他长得又瘦又小，其貌不扬，还经常受到女生的取笑。但是每当夜里躺在床上时，他经常想入非非，好像有什么伟大的事情将等着自己去做。

少年罗德曼谈不上有何运动天赋，篮球虽是他和黑人小孩们的唯一娱乐活动，但那不过是“狗打架”式的争抢和消遣，他做梦也没有想到过将来要做篮球明星。

七十年代的达拉斯正处在迅速发展之中，得克萨斯州的博览会每年都在这里举行，距离奥克利夫贫民区不过 5

英里远。这对达拉斯的小孩来说,是一种极大的诱惑。有钱人家的孩子往往乘坐父母的小汽车进博览会,在那里可以骑旋转木马,吃棉花糖,玩个痛快;而奥克利夫贫民区的黑人小孩不仅没有车坐,而且连买门票的钱都没有。但从罗德曼 13 岁那年开始,他和几个朋友每次照去不误。

那里有条下水道可以直接通到博览会所在的中心,他们从奥克利夫的一个阴井爬进去,然后开始探险一般的旅程。下水道的大部分孔道都比较宽阔,但流淌的污水粪便大约有一英尺深,他们必须涉水而行。洞里头臭得令人作呕,黑得让人害怕,因此他们每次都会带上手电筒,以便能在污泥浊水中摸索前进,或者是跟随前人所留下的记号。下水道有些地方变得十分狭窄,他们只好捏着鼻子贴近污水粪便爬过去,一直顺着手电筒的光线寻找前进的箭头。就这样走过长达五英里散发着恶臭的黑洞后,他们在一个阴井底部停下来,再攀着井壁上的梯子往上爬,最后把头顶上的井盖掀开。随着阳光突然射入井洞中,他们立即眯起眼睛,像土拨鼠一样探出头来,一个接一个跃向地面。即使当场被人发现,也从未有人管过他们,更不会把他们赶出博览会,或许人们认为能以这种方式折腾自己而钻进来的孩子,总该值得饱饱眼福,好好玩一玩吧。

若干年后,已功成名就的罗德曼回忆起这段往事时,曾感慨万端地说:“我喜欢把我的人生形容成前面透出一点光芒的黑洞。尝试着向这光芒前进,就好像我们在下水道里面朝着博览会的方向一样。那光芒不断地移动,带来新的挑战。每个人都必须找到正确的通道,对我来说很困难。

我走过不少的通道,在到达目的地之前,犯了不少错误。在很多方面我还是那个在通道里爬行的小子,正朝着博览会前进。”

直到读高中二年级,罗德曼才开始参加有组织的篮球队。但在比赛时经常坐冷板凳,真正上场拚搏的机会不多,以致在读高三时只打了不到半个赛季,就离开了校队。原因在于他当时个子不高,至高中毕业时也不过5英尺11英寸(合1.8米),加之身体瘦弱,容易紧张,所以在高中球队中表现平平,甚至远远比不上他的两个妹妹。她俩都有篮球天赋,都是南奥克利夫高中的明星学生,甚至身体也比当时的丹尼斯·罗德曼高大强壮,黛博拉高6英尺2英寸(合1.88米),金姆也有6英尺(合1.83米)。后来,黛博拉读路易斯安纳工业学院时,还被选入全美明星队;金姆读奥斯丁的史蒂芬学院时,也曾获选全美明星队。作为老兄,丹尼斯总是支持老妹,并为她俩的成就而自豪,但她们却常常拿哥哥取笑。于是,丹尼斯成了家里的异数,活在两个妹妹的阴影底下,跟着她们的屁股后面,把男子汉的脸面丢光了。

这种从小在女人堆里长大、生活中一直没有男性典范的经历,对罗德曼后来颠倒雌雄的变态心理和行为有一定影响。甚至早在孩提时代玩游戏时——诸如扮家家酒、扮医生,他就喜欢扮女人,往往像女人一样化妆,穿上整套的女装,举止也模仿女人,学得惟妙惟肖,几可乱真。

高中毕业后,19岁的罗德曼由于成绩不好而又一无所长,失去了升学的机会,开始过游手好闲、无所事事的生活。母亲含辛茹苦地把三个孩子抚养成人,已经感到很累,她希

望儿子能够振作起来,去开拓自己的未来。罗德曼也觉得总呆在家里像条吸血虫一样实在窝囊,因而决定离家到外面去闯荡闯荡,碰碰运气。

可是,离家后的罗德曼没有任何目标,不知道该去干什么。他从这家逛到那家,跟几个朋友在一起,有时就睡在朋友家的地板或沙发上。许多夜晚,他整夜漫无目的地独自走着,像游魂一般在达拉斯的街头上乱逛。有的夜晚,则有两三个朋友陪伴着闲荡,通宵达旦,无所事事,白天才睡觉,有时甚至于露宿街头。

在将近一年漂泊街头、无家可归的日子里,罗德曼除在便利超市打过几天短工以外,曾光顾过达拉斯的各种龙蛇杂处之地,结识了许多赤诚相见的穷朋友,有时甚至和那些站在街头讨零钱的乞丐也能聊得很投机。因为在他们看来,丹尼斯·罗德曼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但这个“真正的男子汉”却一直没有遇到一位女朋友,没有和女孩子约过会。原因是他一无所长,又没有钱,长相也缺少吸引力,自然不为女孩子们所看重。

转眼就 20 岁了,罗德曼决定找个稳定的工作,好让自己活得像个人样。不久,他到达拉斯的福特沃思机场当了清洁工。这座机场位于达拉斯和沃思堡之间,距两市各为 16 英里,于 1974 年建成,是世界上最大的商业机场。罗德曼在机场的工作就是拿着扫帚扫地,用拖把擦地板,时薪 6.5 美元,这在当时来说,算是不坏的待遇了。发了工资以后,他回奥克利夫找了一名妓女,把自己的第一次献给了她;她以 20 美元的价格提供服务,证明了他是一个“真正的

男子汉”。

清洁工的工作单调而乏味，罗德曼偶尔以偷点东西来寻求刺激。不过，开始偷的都是些小东西，如廉价的皮夹子、零钱等。后来有一天晚上，他独自一人扫地时，忽然发现可以用扫帚柄伸进机场礼品店的金属门缝里，把店内的手表给勾出来。这时四下无人，于是恶向胆边生，他决定铤而走险，偷些手表玩玩。到下班的时候，神不知，鬼不觉，50只手表就轻而易举地装进了自己的口袋里，他感到很刺激，具有挑战意味。

其实，罗德曼当时并不清楚自己偷这些手表究竟是为了什么，他自己不需要，也没有打算把它们卖了换钱。纯粹是环境呈现出一种诱惑，使他感到手痒，想追求一点刺激，品尝一下偷东西的那种快感。事后，他决定把这些手表分送给朋友，以便让他们觉得罗德曼发了，然后四处去说：“狗娘养的，罗德曼那家伙要什么有什么，有困难尽管去找他。”长期以来受歧视、受压抑的罗德曼多么希望有一天能够扬眉吐气，现在居然打算用下海做小偷的方式来让人们接纳，以便自己能脱离困境，这不能不说是另一种意义上的人生悲哀。于是，在当晚离开机场后就开始行动，他把47只手表逐一分送给朋友，甚至包括并不很熟的朋友；另外3只，给了母亲和两个妹妹。每个人都乐于接受：“一只新手表，够酷。”没有人怀疑。罗德曼生平第一次感到格外的爽，仿佛自己的地位在一夜之间就已得到了提高。

6 谁知道那家礼品店事先装有自动照相机，手表被劫的过程都已摄入了胶片。机场的警察先把照片洗印出来，然

后按图索骥，很快就破了案。他们逮捕了罗德曼，随即把他关进机场的监狱。母亲很失望，决定让儿子在监狱里蹲一晚，好让他得点教训。那晚真不好受，罗德曼觉得自己正像一头被关在笼子里的畜生，他扪心自问：“这算哪门子的生活？一定要有所改变。”于是，他开始祷告：“上帝啊，我绝不再犯这种错误了。只要我能回家，坚决改邪归正，不再回到这里。”

第二天，母亲谢莉赶到机场，与警方交涉，把儿子从监狱里保释出来。那些手表每只大约值 50 美元，如果不能追回原物，罗德曼至少要判半年监禁。于是在警察的审问下，罗德曼招供了每一只手表的下落。然后由警方派人分头去找，拿到手表的人都没有与警察起争执，他们笑笑就还了，并且都证明手表是罗德曼送的，没有付一分钱。参与办案的警察都觉得很奇怪：偷 50 只手表全部送人，自己不留一只，也不卖钱，这是哪门子的罪犯？

结案那天，罗德曼赶到法院听候裁决，紧张得要命。过了一会儿，他的律师出来说：“没事了，可以回家了。”原来等警察们找回所有的手表以后，他们就把案子撤消了。但在两周之后，机场把罗德曼叫去，炒了鱿鱼。

就失学以来的人生表现而言，罗德曼无疑是一个失败者，甚至已经触犯法律，离滑入罪恶的深渊只有一步之遥。但与此同时，上帝还赐给罗德曼大量的荷尔蒙，从而造就了他的一副新身体，成为日后开创大事业的本钱。在高中时代，罗德曼像许多孩子一样，经常在厨房的墙壁上量身高，然后自言自语：“真希望我能再长高一点。”他觉得自己至少